

務或升任高一官等（資位）時，應依規定參加公教人員保險。

主席：第七條照審查會條文通過。

現行條文第十九條刪除。

現行條文第二十條刪除。

宣讀第八條。

第 八 條 本法施行日期，由行政院以命令定之。

主席：第八條照審查會條文通過。

本案已全部經過二讀，現有民進黨黨團提議繼續進行三讀。

民進黨黨團提案：

本案擬請院會於二讀後繼續進行三讀

民主進步黨立法院黨團 吳秉叡

主席：請問院會，對本案繼續進行三讀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現在繼續進行三讀。宣讀。

交通部公路總局組織法（三讀）

—與經過二讀內容同，略—

主席：三讀條文已宣讀完畢，請問院會，對本案有無文字修正？（無）無文字修正意見。

本案決議：「『交通部公路總局組織條例』名稱修正為『交通部公路總局組織法』並將條文修正通過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報告院會，本次會議議程討論事項處理到此為止，下午 5 時處理臨時提案，現在休息。

休息（16 時 43 分）

繼續開會（17 時）

主席：現在繼續開會，處理臨時提案，每位委員發言時間 1 分鐘。

進行第一案，請提案人曾委員銘宗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曾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二案，請提案人吳委員志揚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吳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三案，請提案人廖委員國棟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廖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四案，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王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五案，請提案人簡委員東明說明提案旨趣。

簡委員東明：（17 時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3 人，鑒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為改善全國自來水管線漏水問題，推動「降低漏水率 10 年計畫」（民國 102-111 年度，十年總經費 645 億元）。104 年度雖成功將漏水率降低至 16.63%，但卻是改以較低基期計算方式而得之結果，有高估降低漏水率辦理績效之嫌，業經審計部「104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」中列案。為珍惜水資源

，因此爰提案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重行檢討本案，真實反映「降低漏水率 10 年計畫」辦理績效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第五案：

本院委員簡東明等 13 人，鑒於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為改善全國自來水管線漏水問題，推動「降低漏水率 10 年計畫」（民國 102-111 年度，十年總經費 645 億元）。104 年度雖成功將漏水率降低至 16.63%，但卻是改以較低基期計算方式而得之結果，有高估降低漏水率辦理績效之嫌，業經審計部「104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」中列案。為珍惜水資源，因此爰提案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重行檢討本案，真實反映「降低漏水率 10 年計畫」辦理績效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按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之漏水率係以 100%扣除「售水率」及「有效未計費水率」計算。

二、但歷年採用之「有效未計費水率」均為固定值（8.10%），但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於 102 至 104 年度起，所採用「有效未計費水率」卻分別改以 7.29%、6.70%、6.26%計算，有降低標準、浮報績效之嫌，業經審計部 104 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中列案，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重行檢討。為珍惜來之不易水資源，因此爰提案要求台灣自來水公司重行檢討本案。

提案人：簡東明

連署人：徐志榮 徐榛蔚 曾銘宗 廖國棟 蔣萬安
陳宜民 林麗蟬 陳雪生 蔣乃辛 李彥秀
鄭天財 陳超明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六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彥秀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彥秀：（17 時 2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等 13 人，鑒於 C 型肝炎戕害國人健康甚鉅，提供 C 型肝炎新藥供民眾使用，顯有助於提昇病人福祉與健康。然司法院釋字第 473 號解釋理由書既明揭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給付，應嚴守必要性原則，僅限支應維持全民健康制度必要之費用，且全民健康保險給付與被保險人負擔之保險費額必須相當，益徵 C 型肝炎新藥由全民健康保險總額支應，恐悖於全民健康保險社會保險之本質。是以，就提供 C 型肝炎新藥供病患使用所需之費用，自無從納入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給付，而應悉數由單位預算支應，方為正辦。爰建請衛生福利部應迅為編列單位預算支應 C 型肝炎新藥，不得由全民健康保險各部門總額支應，以維護國人醫療權益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第六案：

本院委員李彥秀等 13 人，鑒於 C 型肝炎戕害國人健康甚鉅，提供 C 型肝炎新藥供民眾使用，顯有助於提昇病人福祉與健康。然司法院釋字第 473 號解釋理由書既明揭全民健康保險之保險給付，應嚴守必要性原則，僅限支應維持全民健康制度必要之費用，且全民健康保險給付與被保險人負擔之保險費額必須相當，益徵 C 型肝炎新藥由全民健康保險總額支應，恐悖於全民健康保險社會保險之本質。是以，就提供 C 型肝炎新藥供病患使用所需之費用，自無從納入全民健康保險